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63479345101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L66937
建设项目名称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3—149危险品仓储（不含加油站的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23MA9JWQQ1X4
法定代表人（签章）	郭沾杨 郭沾杨
主要负责人（签字）	郭沾杨 郭沾杨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郭沾杨 郭沾杨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之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illegible]
三、编制人员情况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郝军亮	05354143505410432	BH000689	郝军亮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郝军亮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BH000689	郝军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艺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郝军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5354143505410432 ，信用编号 BH000689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郝军亮 （信用编号 BH000689 ）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艺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周凤[illegible]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环境评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环境治理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illegible]；环保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illegible]、办公用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湛南路东段秀水名居1号楼1304室

登记机关　平顶山市湛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 11 月 1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用于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1650

仅用于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姓名：

Full Name 郝军亮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67.12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5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5 年12 月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0535414350541043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1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30102196712293737		
社会保障号码	530102196712293737	姓　名	郝军亮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9	-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9	-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9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10-01	参保缴费	1989-07-01	参保缴费	2021-09-0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3179	●	3179	●	3179	-
10	3179	●	3179	●	3179	-
11	3179	△	3179	△	3179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1-11-13

修改清单

技术评审意见	修改内容
完善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和周围环境敏感点调查内容，说明项目选址的可行性	P22：完善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和周围环境敏感点 15:说明了项目选址的可行性
结合环境污染治理相关要求，细化施工期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完善项目施工期、厂区道路、车辆冲洗等相关污染防控内容	P24、P27：细化了施工期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完善了项目施工期、厂区道路、车辆冲洗等相关污染防控内容
明确厂区废旧电池最大贮存量，进一步细化原料收回厂区后检查废旧电池无有泄漏工位、废旧电池分类贮存工位等防渗要求及废气、废液收集处理设施相关要求。	P10：明确了厂区最大储存量。 P16：明确了设置分拣区。
完善固体废物暂存相关要求，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内容，完善厂区雨水收集系统	P39、P40：完善固体废物暂存相关要求，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内容。 P32：完善厂区雨水收集
分析项目平面布局的合理性并标注环保设施位置；细化环保投资和环保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补充废旧电池销售合同等相关附件	P14：分析项目平面布局的合理性 附图 3：完善平面图 附件 3：补充了废旧电池销售合同 P43、P46：细化环保投资和环保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项目代码	2107-410423-04-01-880441		
建设单位联系人	郭沾扬	联系方式	15093879888
建设地点	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53 分 8.930 秒，北纬 33 度 45 分 40.122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G5949 其他危险品仓储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53-149“危险品仓储”之“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备案项目代码： 2107-410423-04-01-880441
总投资（万元）	3000	环保投资（万元）	49.2
环保投资占比（%）	14.4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2）	294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 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本项目与当地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不在鲁山县生态红线保护范围内。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鲁山县2020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2020年鲁山县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_{10}）浓度年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二氧化硫（SO_2）、二氧化氮（NO_2）、一氧化碳（CO）、臭氧均满足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正常运行过程中，无废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不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不影响所在其余地表水体质量。 不产生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则收集后送王庄村垃圾中转站处理。各种固体废物均不随意抛弃，不影响周边环境质量。 本项目无高噪声设备，不影响周边村庄声环境质量。 故，本项目建设和运行不影响鲁山县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无高能耗设备，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为清洁能源，叉车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柴油，不消耗其他能源。通过强化管理，可有效控制电耗，本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经与河南省发布《河南省生态环境管控环境准入清单》中鲁山县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行对比（对比表见附表2），本项目满足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2、白龟山水库及沙河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环文【2021】72 号），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大坝上游，水库高程 103m 以内区域及平顶山学院取水口外围 500 米至湖滨路、平顶山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取水口外围 500 米至平湖路以内的区域；沙河、应河、澎河、冷水河入湖口至上游 2000 米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高程 103 米至水库高程 104 米——湖滨路以内的区域；沙河入库口至上游昭平台水库坝下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澎河入库口至上游 1400 米（南水北调中线高程澎河退水闸）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应河、冷水河入库口至上游 4000 米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大浪河、将相河、七里河、瀼河、肥河入沙河口至上游 1000 米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 准保护区：一、二级保护区外，应河、澎河、冷水河河道管理范围外 500 米以内的区域。 本项目在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南距沙河 4900m 并有鲁山县城相隔，不在沙河保护区范围内。 本项目远离沙河保护区，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不影响沙河水质。 3、鲁山县乡镇级饮用水源保护区划 2016 年 3 月 6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河南省乡镇集中

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划定了河南省各县市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距本项目最近的鲁山县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源为让河乡地下井群（共 2 眼井）。该井群保护区设置情况为：

让河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 30 米的区域(1 号取水井)，2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本项目距让河乡地下水井群保护区边界 7.7km，且有沙河相隔，本项目建设和运行不影响让河乡地下水井群水质。

4、项目建设与《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0 号 ）的相符性

本项目与实施方案中相关条款要求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表1　本项目与豫环攻坚办〔2021〕20号文对比分析表

项目	《河南省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相关条款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2. 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不在鲁山县生态环境保护红线内。 本项目正常运行过程中，无废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不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不影响所在其余地表水体质量。 不产生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则收集后送王庄村垃圾中转	

	打的高压态势。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要求。	站处理。各种固体废物均不随意抛弃。 本项目建设不影响周边环境质量。 本项目不使用煤、焦炭、天然气等能源，使用电，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经对比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编制的《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鲁山县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符合鲁山县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为废旧铅蓄电池收集及暂存项目，不属于平顶山市禁止新建、扩建的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18. 强加扬尘综合治理	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自然资源、水利、商务等部门将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要求、“六个百分之百”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配制砂浆）、渣土物料运输车辆管理纳入日常安全文明施工监督范围，组织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大风天气条件下施工工地、道路扬尘管控，建立举报监督、明查暗访工作机制，将工程建设活动中未按规定采取控制措施、减少扬尘污染受到通报、约谈或行政处罚的列为不良行为。进一步扩大道路机械化清扫和洒水范围，强化道路清洗保洁作业，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要求，做到“六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裸露地面百分之百绿化或覆盖，进出车辆百分之百冲洗，土方作业百分之百喷淋，渣土运输车辆百分之百封闭）及“两个禁止”要求，不在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配置砂浆。	符合

由表 1 可知，本项目建设满足河南省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6、本项目建设与《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攻坚办〔2021〕37号）的相符性

本项目与该实施方案中相关条款要求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表2　本项目与平攻坚办〔2021〕37号文对比分析表

项目	《河南省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相关条款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2.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能耗、高排放项目建设，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碳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能耗、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不在鲁山县生态环境保护红线内。 本项目正常运行过程中，无废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不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不影响所在其余地表水体质量。 不产生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则收集后送王庄村垃圾中转站处理。各种固体废物均不随意抛弃。 本项目建设不影响周边环境质量。 本项目不使用煤、焦炭、天然气等能源，使用电，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经对比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编制的《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鲁山	符合

			县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符合鲁山县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为废旧铅蓄电池收集及暂存项目，不属于平顶山市禁止新建、扩建的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经对照《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18.加强扬尘综合治理	开展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提升行动，推动扬尘污染防治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对比省模式，市控尘办扬尘污染治理实际，分解下达各县（市、区）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度目标值，强化调度督办，做好定期通报和年度考核工作。城市管理、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和规划、水利、商务部门将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要求、“六个百分之百”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配制砂浆）、渣土物料运输车辆管理纳入日常安全文明施工监督范围，组织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大风天气条件下施工工地、道路扬尘管控，建立举报监督、明查暗访工作机制，将工程建设活动中未按规定采取控制措施、减少扬尘污染受到通报、约谈或行政处罚的列为不良行为。进一步扩大道路机械化清扫和洒水范围，强化道路清洗保洁作业，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做到“六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裸露地面百分之百绿化或覆盖，进出车辆百分之百冲洗，土方作业百分之百喷淋，渣土运输车辆百分之百封闭）及“两个禁止”要求，不在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配置砂浆。 重污染天气预警情形下，按照县政府管控要求停止全部或部分施工，并增加洒水施工区次数。大风天气条件下停止扬尘作业活动，并增加施工区洒水次数。	符合

23. 推进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	对接省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工作，坚持绩效评价与县（市、区）环境质量改善达标挂钩，以企业“梯度达标”为抓手，促进行业治理能力治理水平整体升级。	经对照《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符合

由表 2 可知，本项目建设满《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攻坚办〔2021〕37 号）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编制报报表依据

本项目以废旧铅蓄电池收集回收项目，年收集转运废旧铅蓄电池 18000 吨。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本项目已在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2107-410423-04-01-88044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本）》，本项目属于“五十三 装卸搬运与仓储业”中“149 危险品仓储（不含加油站的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之“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3，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4。

表3　　本项目基本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备注
1	项目名称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建设单位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4	项目规模	年回收转运废旧铅蓄电池18000吨	
5	占地面积	2947m^2	
6	项目投资	3000万元	
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 10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一线员工 8 人。年工作 300 天，一天一班 8 小时工作制度（上午 8:00-12:00，下午 2:00-6:00）	

表4　　本项目建设情况表

类别		环评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一栋暂存厂房：建筑面积900m^2（36m×25m），单层钢结构结构密闭厂房，高10m。内部设置完好电池暂存区、破损电池暂存区、转运区，危废暂存间。 完好电池暂存区：位于厂房西部、北部，占地占地面积 600m^2。 破损电池暂存区：位于厂房南部，占地占地面积 40m^2。 分拣区：位于厂房中部，占地面积 260m^2。	
办公生活		办公室、员工休息室。总占地面积100m^2。	
公用设施	给水	厂区自备水井1眼	
	排水	厂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供电	项目由琴台办事处电网供电	
环 保设施	废气	破损区密闭，设置负压集气+1 座碱液喷淋吸收塔+1 根 15m 高排气筒	
	废水	$10m^3$ 中和池 1 座	
		生活污水经 1 座 $10m^3$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作农肥。	
	噪声	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	
	固废	收集桶、密闭周转箱、危险固废暂存间 1 座（$10m^2$）	
		生活垃圾，垃圾箱若干，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荆庄村垃圾中转站处理	
		1 座事故池 $10m^3$，破损区设置围堰，渗漏液专用容器 2 个，地面及事故池防渗	

二、主要产品及规模

本项目属于仓储类项目，仅进行废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和暂存，年回收废铅酸蓄电池量为 18000 吨。厂区内最大储存量为 420t。本项目废铅酸蓄电池收集量满足外运运量后，委托有资质运输单位外严至废旧电池综合利用单位——济源市聚鑫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协议见附件 3）。

铅蓄电池分为干电池和湿电池 2 类。废旧铅蓄电池的特性表 5。

表5　　废旧铅蓄电池性质介绍一览表

电池类别	性质	危害
干式废铅酸电池	干式废铅酸电池是全密封的，出厂时不带有电解液。主要来源于电瓶车、不间断电源、电力设施等。	指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丧失原有利用价值或虽未丧失利用价值但被抛弃或者放弃的废铅酸蓄电池。主要是重金属铅和电解质溶液的污染，铅能够引起神经系统的神经衰弱、手足麻木，消化系统的消化不良，血液中毒和肾损伤等症状。
湿式废铅酸电池	湿式废铅酸电池全密闭，出厂时即装有电解液。主要来源于摩托车、货车、汽车等机动车。	

本项目废旧电池回收规模见表 6。

表6　　本项目收集、储存、转运规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收集量（t/a）	最大储存量（t）	最大储存时间（d）	储存方式	年周转次数（次）
1	干式废铅酸电池	8000	100	30	存贮区	400
2	湿式废铅酸电池	10000	100	30	存贮区	500

三、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料为废旧铅蓄电池，主要来自于汽车维修店、电动车维修点、工厂、电力部门等。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7。

表7　　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废铅酸蓄电池	t/a	18000	从汽车维修店、电动车维修点、工厂、电力部门等收集，本项目仅暂存、不实施任何拆解及深加工
2	防腐蚀手套	双/a	1500	外购
3	片碱	t/a	12.78	化学名：氢氧化钠（又称烧碱和苛性钠），化学式为 NaOH，是一种具有高腐蚀性的强碱，一般为白色片状或颗粒，能溶于水生成碱性溶液，也能溶解于甲醇及乙醇。此碱性物具有潮解性，会吸收空气里的水蒸气，亦会吸取二氧化碳等酸性气体。
4	水	m^3/a	126	项目区自备水井
5	电	kW·h/a	30000	附近电网

铅酸蓄电池属于蓄电池的一种，由正极板、负极板、电解液、隔板、电池槽、电池盖、极柱、注液盖等组成。铅酸蓄电池具体结构及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8　　铅酸蓄电池主要结构

序号	主要构成	简述
1	正、负极板	由板栅和活性物质构成，板栅的材料一般采用铅锑合金，免维护电池采用铅钙合金。正极活性物质主要成分为氧化铅，负极活性物质主要成分为绒状铅。
2	隔板	由微孔橡胶、颜料、玻璃纤维等材料制成
3	电解液	由浓硫酸和净化水（去离子水）配置而成，电解液密度为 $1.280\pm0.005g/cm^3$（相当于硫酸浓度为40%）
4	电池壳、盖	装正、负极板和电解液的容器，一般为塑料和橡胶材料
5	排气阀	一般为塑料材质
6	其他零部件	包括连条、极柱等

表9　　主要成分理化性质表

名称	理化性质	毒理性	爆炸极限
铅	淡蓝色的银白色重金属，熔点 327.502°C，沸点 1740°C，密度达 11.3437g/cm^3，比热容 0.13kJ/(kg·K)，硬度 1.5，质地柔软，抗张强度小。	急性毒性 LD50：70mg/kg（大鼠经静脉） 亚急性毒性：10μg/m3，大鼠接触 30 至 40 天，红细胞胆色素原合酶(ALAD)活性减少 80%～90%，血铅浓度 150～200μg/100ml。出现明显中毒症状。10μg/m3，大鼠吸入 3 至 12 个月后，从肺部洗脱下来的巨噬细胞减少了 60%，多种中毒症状。0.01mg/m^3，人职业接触，泌尿系统炎症，血压变化，死亡，妇女胎儿死亡。 慢性毒性：长期接触铅及其化合物会心悸、易激动，红细胞增多。铅侵犯神经系统后，出现失眠、多梦、记忆力减退、疲乏，继而发展成为狂躁、失明、神志模糊、昏迷，最后因脑血管缺氧而亡。	粉体在受热、遇明火或接触氧化剂时会引起燃烧爆炸。
氧化铅	物理性质：棕褐色结晶或粉末。不溶于水和醇，溶于乙酸和氢氧化钠。加热分解。化学式 PbO_2，分子量 239.21，不溶于水，密度 9.38g/cm。 化学性质：为强氧化剂，与有机物、还原剂、易燃物如硫、磷等接触或混合时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	损害造血、神经、消化系统及肾脏。职业中毒主要为慢性。神经系统主要表现为神经衰弱综合征、周围神经病（以运动功能受累较明显），重者出现铅中毒性脑病。消化系统表现有齿龈铅线、食欲不振、恶心、腹胀、腹泻或便秘，腹绞痛见于中度及较重病例。造血系统损害出现卟啉代谢障碍、贫血等。短时接触大剂量可发生急性或亚急性铅中毒，表现类似重症慢性铅中毒。	该品助燃。与有机物和还原剂、易燃物如硫、磷等接触或混合的时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受高热分解放出有毒的气体。
硫酸铅	白色单斜或斜方晶系结晶。分子式是 $PbSO_4$，摩尔质量为 303.26g/mol。微溶于水，不溶于乙醇，溶于浓硫酸、碱、乙酸铵、酒石酸铵的氨溶液中。受热产生有毒硫氧化物和含铅化物烟雾，有毒，具强腐蚀性，可致人体灼伤。有害燃烧产物有氧化铅、氧化硫等。 稳定性：稳定(Stable)	对所有生物都有毒性作用。特别能使神经系统、血液、血管发生变化。铅及其无机化合物最大容许浓度为 0.01mg/m^3。工作时平均浓度为 0.007mg/m^3。	无爆炸性

硫酸	纯硫酸一般为无色油状液体，密度 1.84g/cm³，沸点 337℃，能与水以任意比例互溶，同时放出大量的热。具有腐蚀性	属中等毒性。急性毒性:LD2140mg/kg(大鼠经口)；LC510mg/m³，2 小时(大鼠吸入);320mg/m³，2 小时(小鼠吸入)	无爆炸性

四、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设施）见表 10。

表10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叉车	/	2 台	
2	托盘	3t	100 个	荷重 3t
3	周转箱	2t	100 个	荷重 2t
4	渗漏液专用密闭容器	/	10 个	
5	破损废旧铅蓄电池专用密闭容器	/	10 个	
6	地磅	/	1 台	
7	转运车	/	4 台	收集用车辆

五、本项目运输方式

5.1　收集运输方式

本项目主要从鲁山县及周边县市收集，用转运车运输至本项目厂房内暂存。项目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项目建成后将制定严格的收集运输制度，确保收集运输过程满足《废电池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中运输污染控制技术等相关要求。项目运输路线为由国道 G311 再经钢厂路运至本项目厂房内，途经村庄时要减速慢行，减少噪声以及运输扬尘带来的影响。

5.2　铅蓄电池外运方式

本项目委托有运输资质单位用专用车辆将回收的废旧铅蓄电池送综合利用企业。外运过程中严格执行《废电池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中运输污染控制技术等相关要求。电池外运路线为由钢厂路、再经国道 G311 运至至综合利用企业，途经村庄时

要减速慢行，减少噪声以及运输扬尘带来的影响。

六、公用工程

（1）给水

本项目电池储存过程中不消耗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设置 1 座喷淋塔净化处理破损电池散发的硫酸废气，使用 10%~20%的氢氧化钠溶液作为吸收液。根据设计参数，碱液喷淋循环量为 $6m^3/h$，需定期补充，喷淋补充用水为 $0.02m^3/d$（$6m^3/a$）。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河南省《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员工生活用水按照 100L/人.d 计，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m^3/d$，年生活用水量为 $300m^3$。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厂区道路洒水、车辆冲洗水、绿化用水和员工日常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10.68m^3/d$（$3204m^3/a$），用水由厂区自备水井提供，自备水井出水量可达 $30m^3/h$，满足用水需求。

（2）排水

本项目车辆冲洗洗沉淀后循环使用，无外排。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m^3/d$，年产生量为 $240m^3/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肥田。

（3）供电

用电来自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供电电网供电，电力供应充足，保证本项目用电。

（4）采暖

采用冷暖空调机，夏季制冷，冬季采暖。

六、项目平面布置情况

项目设置一座电池储存厂房，为钢结构密闭厂房，位于厂区西部呈南北向厂房大门向东，厂房内设置完好电池堆存区、分拣区、破损电池堆存区。净化布置在厂房外东南侧。厂区大门置于厂区东北部，厂区中部为空地，便于车辆的调头转向和进出。办公生活区位于东北大门处，远离厂房。厂区南部、北部为绿地。厂区功能分区明确、车辆基础方便。厂区平键布置合理。

厂区平面见附图 3。

七、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位于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系使用荆庄村土地。根据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查询说明》，本项目所用土地为建设用地，符合《琴台办事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调整完善》（附件 4）。根据鲁山县琴台办事处出具的证明，本项目用地位于琴台办事处辖区内，符合琴台办事处整体规划（附件 5）。且本项目远离沙河保护区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渠保护区。本项目运行不影响东西两侧居民正常生活，选址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生产流程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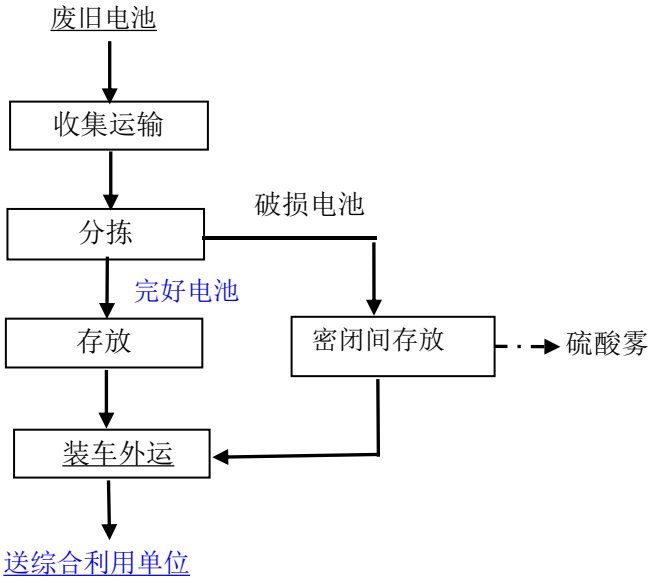

图 2　废旧铅蓄电池暂存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本项目为废旧电池的收集、暂存项目，主要以暂存为主。通过小型专用密闭厢式货车收集区域内各网点的废旧电池，收集并运输到本项目厂房内暂

	存后，再集中外运至有资质单位综合利用。 （1）收集运输： 本项目建设单位自行购置 4 辆专用运输车进行零星废旧电池收集。 在各收集点，人工将废旧铅蓄电池检视后，将完整的电池置于收集车内的收集箱内。本项目装运废电池的方式为人工搬运，人工收集搬运废旧铅蓄电池时，需要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即耐酸工作服、专用眼镜、耐酸手套等，收集时即进行人工检验，不收集破损的废旧铅蓄电池。 废旧铅酸蓄电池搬运时应轻拿轻放，避免操作不当而产生破碎，导致电解液的泄漏，严格禁止在收集搬运过程中进行废旧铅蓄电池的拆解。 使用专用密闭厢式货车运输废旧电池，禁止携带其他类别危险废物进入本项目厂房内；不接收破损的废旧铅酸电池，对极少量搬运过程中破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或因老旧破损隐患较大的电池需置于密闭式专用具盖密封耐酸容器中，该容器材质稳定，具备防渗耐酸功能，将破损的废电池装入后，上部扣上密封盖，并用密封膜封闭严实。运入厂房内后，不对破损电池的收集箱开箱，直接分类堆放。 （2）厂房内分拣： 运输车将在网点收购的废电池运送至本项目厂房后，按照尺寸大小进行分类分拣，厂区不实施拆解及后续深加工。 本项目厂房内设置分拣区，分拣活动在分拣区内进行。在厂房内进行，收购车辆倒车进入厂房中，随即关闭厂房大门，通过叉车依次将收集箱卸运至分拣区地面，然后进行分拣。将不同类别的废电池置于不同的周转箱中，按顺序整齐码放，禁止乱堆乱放。再用叉车将周转箱转移至相应贮存区暂存。 对于分拣过程产生的破损废旧电池置于密闭式专用盖密封耐酸容器中，并用密封膜封闭严实，再由叉车运送破碎电池密闭间内堆存。 （3）储存： 厂房内设置完好电池存放区和破损电池存放区。厂房地面全部设置防腐防渗层及耐酸地面隔离层，避免事故发生时引发环境问题。 破损电池存放区为位于厂房内东南部区域，为 1 座的密闭堆存间，该密

闭堆存间长 10m、宽 4m、高 4m。

周转箱单层存放。不得重叠放置，以防倒塌，致使电池破损，影响环境。

（4）外运：本项目废电池出厂转运委托有资质运输单位实施，将收集的废旧电池全部转运出厂。

转运路线选择总体原则为：

转运车辆运输途中应尽量避开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避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

三、污染源、污染物及拟实施的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污染源、污染物及拟产生的污染治理措施见表 11。

表11　本项目污染源、产生的污物及实施的污染治理措施表

序号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1	废气	1 座密闭堆存间	硫酸雾	1 台净化塔+1 根 15m 排气筒
2		破损废铅酸电池	硫酸雾	10 个密闭耐酸储存箱
3		储存厂房	Pb	1 套通风过滤系统，通风量 10000m^3//h。
4	废水	净化塔	pH	吸收液循环利用，不外排。
5		车辆冲洗	COD、SS、石油类	设置 1 座沉淀池，沉淀后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仅以新水补充散失。
6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1 座化粪池，定期清理作农肥，无污水外排。
7	噪声	风机	噪声	隔声罩
8	固废	净化塔吸收液	吸收液沉渣	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清理送当地建筑垃圾堆场。
9		过滤棉	P、粉尘	危险固体废物，防酸密闭桶内存放，同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10		废电解液	硫酸	危险固体废物，防酸密闭桶内存放，同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11		擦拭电解液的废抹布	硫酸	危险固体废物，防酸密闭桶内存放，同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12		擦拭地面的废吸湿棉	硫酸	危险固体废物，防酸密闭桶内存放，同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13		废防护用品	硫酸	危险固体废物，防酸密闭桶内存放，同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14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送荆庄村垃圾中转站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现状为空地，内有建筑细砂两堆，总体积为 200m^3，

	全部用于本项目厂地面硬化。 本项目厂址无其他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鲁山县琴台办事处，根据平顶山市鲁山县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采用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鲁山县 2020 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判定鲁山县环境空气达标情况，监测数据结果见表 12。

表12　　2020年平顶山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年均浓度（μg/m³）	标准值（μg/m³）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60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89	70	不达标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35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4mg/m³	4mg/m³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7	1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0 年鲁山县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_{10}）浓度年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0 百分位数浓度超过二级标准，二氧化硫（SO_2）、二氧化氮（NO_2）、一氧化碳（CO）、臭氧均满足二级标准要求。

目前根据平顶山市正在落实《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污染防治攻坚战和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攻坚办〔2021〕37 号文的相关要求，通过继续采取削减煤炭消费总量，构建全区清洁取暖体系，开展工业燃煤设施拆改，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强化重点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和排放，鲁山县的大气环境质量将进一步改善。

本项目收集的废铅铅蓄电池若出现破损现象，在存储过程中产生硫酸气

体排放，为了解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硫酸浓度，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对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的硫酸浓度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检测报告见附件 6。

表13　　项目区环境空气中硫酸浓度监测结果

污染物	检测时间	检测值（一小时平均浓度，μg/m³）	标准值（μg/m³）	达标情况
硫酸	2021.8.12	未检出	300	达标
	2021.8.13	未检出	300	达标
	2021.8.14	未检出	3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硫酸浓度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硫酸浓度限值，环境质量较好。

2、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

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14 日对本项目区内水井水质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检测报告见附件 6。

表 14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mg/L）

监测因子		厂区水井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检测因子	pH	7.3-7.4	6.5≤pH≤8.5	达标
	总硬度（mg/L）	160-174	≤4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mg/L）	274-288	≤1000	达标
	耗氧量（mg/L）	1.18-1.22	≤3.0	达标
	氨氮（mg/L）	0.028-0.033	≤0.50	达标
	氰化物(mg/L)	未检出	≤0.05	达标
	氟化物(mg/L)	0.14-0.16	≤1.0	达标
	硫化物(mg/L)	未检出	≤0.02	达标
	Cl^-（mg/L）	22-23	≤250	达标
	亚硝酸盐（mg/L）	未检出	≤1.00	达标
	硝酸盐（mg/L）	0.96-1.10	≤20.0	达标
	挥发酚(mg/L)	未检出	≤0.002	达标
	砷 (mg/L)	未检出	≤0.01	达标
	汞(mg/L)	1.6×10^{-4}-1.7×10^{-4}	≤0.001	达标

	六价铬(mg/L)	未检出	≤0.05	达标
	铅(mg/L)	未检出	≤0.05	达标
	镉(mg/L)	未检出	≤0.005	达标
	铁(mg/L)	未检出	≤0.3	达标
	锰(mg/L)	未检出	≤0.10	达标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3.0	达标
	菌落总数（CFU/mL）	35-40	≤100	达标
	硫酸盐（mg/L）	56.0-58	≤250	达标
	K^+（mg/L）	2.0	/	达标
	Na^+（mg/L）	38.5-38.7	≤200	达标
	Ca^{2+}（mg/L）	2.22-2.33	/	/
	Mg^{2+}（mg/L）	4.8-5.0	/	/
	CO_3^{2-}（mg/L）	0	/	/
	HCO_3^-（mg/L）	197-203	/	/
水井	水位（m）	18	/	/
	水温（℃）	17.3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监测井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14 日对本项目声环境质量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检测报告见附件 6。

表15　　项目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	检测值[dB（A）]	标准值[dB（A）]	达标情况
2021 年 8 月 12 日	王庄（厂区西）	昼间：51	昼间：60	达标
		夜间：39	夜间：50	达标
	荆东组（厂区东）	昼间：53	昼间：60	达标
		夜间：40	夜间：50	达标
2021 年 8 月 13 日	王庄（厂区西）	昼间：52	昼间：60	达标
		夜间：42	夜间：50	达标
	荆东组（厂区东）	昼间：51	昼间：60	达标
		夜间：41	夜间：5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环境质量较好

4、土壤质量现状

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对本项目厂区内的土壤质量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检测报告见附件 6。

表 16　　本项目区土壤环境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厂区北部（0-0.2m）	厂区南部（0-0.2m）	标准值	达标分析
1	PH	8.1	7.98	/	/
2	砷（mg/kg）	4.21	4.42	60	达标
3	镉（mg/kg）	0.26	0.22	65	达标
4	铬（六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7	达标
5	铜（mg/kg）	10	9	18000	达标
6	铅（mg/kg）	14	14	800	达标
7	汞（mg/kg）	0.0613	0.0142	38	达标
8	镍（mg/kg）	11	13	900	达标
9	四氯化碳（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8	达标
10	氯仿（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0.9	达标
11	氯甲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37	达标
12	1,1-二氯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9	达标
13	1,2-二氯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	达标
14	1,1-二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66	达标
15	顺1,2-二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96	达标
16	反1,2-二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4	达标
17	二氯甲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616	达标
18	1,2-二氯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	达标
19	1,1,1-2四氯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0	达标
20	1,1,2-2四氯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6.8	达标
21	四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3	达标
22	1,1,1-三氯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840	达标
23	1,1,2-三氯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8	达标
24	三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8	达标
25	1,2,3-三氯丙烷（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0.5	达标
26	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0.43	达标
27	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4	达标
28	氯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70	达标
29	1,2-二氯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60	达标
30	1,4-二氯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0	达标
31	乙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8	达标
32	苯乙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290	达标
33	甲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200	达标

34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570	达标
35	邻二甲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640	达标
36	硝基苯（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76	达标
37	苯胺（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60	达标
38	2-氯酚（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256	达标
39	苯并[α]蒽（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5	达标
40	苯并[α]芘（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5	达标
41	苯并[b]荧蒽（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5	达标
42	苯并[k]荧蒽（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51	达标
43	䓛（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293	达标
44	二苯并[α，h]蒽（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5	达标
45	茚并[1,2,3-cd]芘（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5	达标
46	萘（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7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各监测点位的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项目北侧为昭平台北干渠；东侧为村庄（荆东组），南为邻塑料制品厂，西侧 20m 以远为王庄。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7。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E（°）	N（°）				
大气环境	昭平台灌区张店管理段办公区	112.886882	33.762832	办公	二类区	东北	150
	荆东组	112.886281	33.761265	居民	二类区	东	5
	荆庄	112.892396	33.759527	居民	二类区	东南	440
	杨庄	112.887740	33.757145	居民	二类区	南	370
	王庄	112.884715	33.768831	居民	二类区	西	20
地表水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渠	/	/	饮用水源	II类	东南	6400
	沙河	/	/	饮用水源	III类	南	4900
	昭平台水库北干渠	/	/	农灌水源	III类	北	20
声环境	荆东组	112.886281	33.761265	居民	二类区	东	5
	王庄	112.884715	33.768831	居民	二类区	西	20
土壤	项目区土壤	/	/	/	/	/	/

<table>
<tr><td>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td><td>
<table>
<tr><td>执行标准</td><td>污染物</td><td colspan="2">排放限值</td></tr>
<tr><td row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td><td rowspan="2">硫酸雾</td><td>有组织</td><td>45mg/m^3 ， 1.5kg/h（15m 排气筒）</td></tr>
<tr><td>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td><td>1.2mg/m^3</td></tr>
<tr><td>无废水排放</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td><td rowspan="2">噪声</td><td>昼间 dB（A）</td><td>60</td></tr>
<tr><td>夜间 dB（A）</td><td>50</td></tr>
<tr><td colspan="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td></tr>
</table>
</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无 SO_2、NOx 产生和排放，也无 VOCs 废气的产生与排放，因此不设置 SO_2、NOx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硫酸雾排放总量为 0.2106t/a。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
因此，本项目本项目不设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td></tr>
</table>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吗，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场地内目前为空地。 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房建设，厂房内地面硬化防渗，车辆冲洗设施及沉淀池的开挖，环保设施建设等内容。施工期污染因素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施工场地扬尘，其次为施工车辆、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 1.1 施工期废气污染源分析及防治措施 施工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期基础开挖、建筑材料在装卸、堆放和使用过程以及施工期运输车辆都会产生粉尘。根据《河南省 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管理暂行规定》、《平顶山市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建议施工单位采取相应措施： （1）施工现场按标准设置全封闭围挡墙；并在围挡墙上设置扬尘治理公示栏，公示施工扬尘控制措施、项目经理、具体责任人姓名及扬尘投诉举报电话，举报电话应包括施工企业、建设单位和行业监管部门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2）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地面硬化，厂区出口处设置1套车辆冲洗设施，车辆驶离前应对轮胎及车身实施有效冲洗，不得带泥上路； （3）施工中产生的物料堆、建筑垃圾采取遮盖、洒水或其他防尘措施； （4）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 100%”（施工现场 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裸露地面 100%绿化或覆盖、进出车辆 100%冲洗、拆除和土方作业 100%喷淋、渣土运输车 100%封闭）、开复工验收、“三员”（扬尘污染防治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管理等制度； （5）施工现场配备一辆洒水车，对厂区内外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6）对裸露土地进行临时覆盖，采取围挡降尘措施；四级以上大风天气或县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严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施工，同时对裸露作业面进行覆网防尘，并洒水抑尘；

（7）施工现场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沙浆。水泥、石灰:等建筑材料应存放在库房内或者严密遮盖。沙、石、土方等散体材料应集中堆放且覆盖。场内装卸、搬倒物料应遮盖、封闭或洒水。场地四周围墙之上安装喷雾装置；

（8）渣土及垃圾运输车辆必须办理相关手续或委托具有垃圾运输资格的运输单位进行。施工工地及从事渣土、垃圾运输的企业和车辆必须有建筑垃圾处理核准手续。采取密闭运输，车身应保持整洁，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工程渣土飞扬、洒落、流溢，严禁抛扔或随意倾倒，保证运输途中不污染城市道路和环境，对不符合要求的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严禁进场进行装运作业；

（9）施工现场严禁熔融沥青、焚烧塑料、垃圾等各类有毒有害物质和废弃物，不得使用煤、碳、木料等污染严重的燃料；

（10）施工单位设置专职保洁人员，负责工地内及工地围墙外周边 10 米范围内的环境卫生。

扬尘的产生量及扬尘污染程度与车辆的运输方式、路面状况，天气条件等因素关系密切。上述过程中产生的扬尘浓度一般为20mg/m³，经评价提出的上述措施处理后，扬尘浓度＜1.0mg/m³。在工程施工期间，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的发动机排放的尾气中含有 NO_2、CO、THC等污染物。在一般情况下，各种污染物排放量不大，通过当地风力扩散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1.2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分析及防治措施

1.2.1 施工期生产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的冲洗废水，施工期在厂区出口处设置1套车辆冲洗设施（营运期继续使用），对出场车辆进行冲洗，保证进出场车辆洁净。车辆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新水补充量为 1.5m³/d。

1.2.2 施工期生活污水

施工期施工人员不在施工场地食宿。施工人员生活用水主要为洗漱用水，人均日用水量为20L，高峰期施工人数按15人计，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0.8，高峰期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0.24m³，施工期（60 天）共产生14.4m³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_3-N 等。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1.3 施工期噪声污染源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施工机械有挖掘机、装载机、振动棒、切割机等，不同的施工阶段主要设备噪声见下表。

为降低施工期噪声对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的影响，评价要求采取以下减缓措施：

（1）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在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设备为低噪声设备，同时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设置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负责对施工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2）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进度，禁止22:00至次日8:00和13:00至14：00施工。

（3）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进出场时应低速行驶，减少鸣笛。

（4）建设单位应加强对施工工地的噪声管理，施工单位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

通过以上噪声防治措施的实施，可以把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小。

1.4 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施工人员在日常生活中会产生少量生活垃圾。

施工期间需要运输各种建筑材料（如钢材、砂石、砖），工程完工后，会残留一部分废建筑材料。对废建筑材料进行分类，具有回收价值的材料回

	收利用（如钢材、砖、砂用作其他工程材料），不能回收利用的则送到建筑垃圾处理进行，不随意倾倒、抛弃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以减少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其成分与鲁山县城居民生活垃圾成分相似。施工人员共计为15人，每人产生垃圾按 0.5kg/d 计，施工期按60天计，则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约为 0.45t，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1）废铅酸电池破损时挥发的硫酸雾 G1 本项目完好废铅酸电池在正常储存期间无废气产生，但当废旧铅蓄酸电池出现破损时，电解液发生泄露产生硫酸雾。 为减少硫酸雾废气的产生和扩散，对分拣过程发现废铅酸电池破损泄露，则立即将破损电池置于 1 个密闭储存箱内存放，并封口，密闭储存箱再置于 1 座 40m^2 密闭间内存放，此处置过程一般不大于 20 分钟，为进一步减少硫酸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对密闭间设置 1 抽风管道，将密闭间内的空气抽出并送至 1 座净化塔内净化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破损电池在厂房内存放时间不大于 48 小时。 本项目收集贮存的均为完整废铅酸蓄电池，发生泄漏的可能性很小，本环评假设废铅酸蓄电池平均重量为 16 kg/个，根据铅酸蓄电池成分组成表，电解液占电池总量的 20%左右，废旧铅蓄电池的电解液中硫酸浓度一般为 10-15%，假设单个废铅蓄电池所含电解液全部泄露，全年破损电池量占总量的 5%。本项目根据《环境统计手册》（方品贤等著，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硫酸蒸发量计算公式如下： 废酸液会挥发出少量酸性气体，硫酸雾产生量根据《环境统计手册》中推荐的计算如下： $Gz=M\times(0.000352+0.000786\times V)\times P\times F$ 式中：Gz：液体挥发量（kg/h）； M：液体分子量，g/mol，硫酸：98； V：蒸发液体表面空气流速，m/s，一般取 0.2-0.5，本评价取 0.2m/s； P：相应于酸液温度下的空气中的蒸汽分压，mmHg，本项目电解液硫酸浓度约 15%，温度为 20℃，经查 P=16.11mmHg； F：溶液蒸发面的表面积，m^2；本项目破损电池用加盖容器盛放，蒸发面按照暂存间面积的 1/10 计，取 4m^2。 经计算可知，液体挥发量 Gz 为 3.2kg/h。

本项目挥发的液体为硫酸与水的混合物，以电解液中硫酸浓度 15%计算，挥发的液体中硫酸量为 0.48kg/h。

废气净化系统风量为 5000m³/h，运行时间与破损电池存放时间相同。

以最不利条件计算（年运行 300 天，每天 24 小时）。该净化系统硫酸集气效率 95%，净化效率 95%。则废旧铅蓄电池破损硫酸生产及排放情况见表 18。

表18　净化系统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风量（m³/h）	产生浓度（mg/m³）	产生速率（kg/h）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净化效率（%）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t/a）	排放标准（mg/m³）
1	破损电池密闭间	硫酸雾	5000	91.2	0.456	3.2832	净化塔	95	4.56	0.0228	0.1642	45
2	破损电池密闭间	硫酸雾	无组织		0.024	0.1728					0.1728	
	合计					3.456					0.337	

由上表可知，破损铅蓄电池散发的硫酸经净化处理后，硫酸雾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26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硫酸排放浓度 45mg/m³，15m 排气筒排放速率 1.5kg/h），达标排放。

（2）运输车辆起尘

本项目铅蓄铅蓄电池进出厂均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时由于车轮碾压地面及车体卷带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根据汽车道路扬尘扩散规律，在大气干燥和地面风速低于 4m/s 条件下，汽车行驶时引起的路面扬尘量与汽车速度成正比，与汽车质量成正比，与道路表面扬尘量成正比，其汽车扬尘量预测经验公式为：

$$Q = 0.123(V/5)(W/6.8)^{0.85}(P/0.5)^{0.72}$$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本次计算取 5；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2，本次计算取 0.1。

经计算，总重为 5t 的汽车行驶时扬尘为 0.03kg/km·辆，总重为 10t 的汽车行驶时扬尘为 0.05kg/km·辆，总重为 30t 的汽车行驶时扬尘为 0.14kg/km·辆。

车流量核算：原料运输量为 18000t/a，以单车每次运输量按载重 5t 计算，运输车辆为 3600 次/a。成品转运量为 18000t/a，以单车每次运输量载重 20t 计算，转运车辆为 900 次/a。运输车辆在厂区行驶距离约平均为 15m，经计算，各种车辆在厂区内行驶产生的扬尘情况见下表。

表 19　　项目车辆在厂区行驶扬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车辆类型	空车重（t）	重载车重（t）	运输次数（次/a）	空车起尘量（t/a）	重载车起尘量（t/a）	起尘量合计（t/a）
成品运输车	10	30	900	0.0007	0.0019	0.0069
原料运输车	5	10	3600	0.0016	0.0027	

为减少厂区道路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按照环保要求，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对厂区道路进行硬化，减少输送车辆扬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②配备专人对厂区及入厂道路定期清扫，防止积尘，加强场地进行洒水降尘，以降低扬尘污染

③厂区内设置洒水装置，企业出厂口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尘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使粉尘降低 90%以上，即汽车运输起尘量约为 0.0007t/a。

二、废水

本项目不对厂房地面进行清洗，为了保持厂房内地面清洁，定期采用拖把清除地表面残留的少量灰尘。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用水环节主要为净化塔用水、车辆冲洗用水、道路抑尘用水、绿化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

（ 1）净化塔用水

	净化塔处理风量为5000m^3/h，塔内喷水量10m^3/h，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仅仅以新水补充散失，新水补充量为1m^3/d。 （2）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运输车辆出厂区前需要进行冲洗，避免带土上路。类比同类型项目，单辆运输车冲洗用水量为 0.1m^3/辆·次。本项目原料运输车车辆每天运输 12 辆次，产品运输车辆均每天运输 3 辆次，则冲洗水用量为 1.5m^3/d（450m^3/a），由于蒸发、车辆带走造成废水损失率按 20%计，运输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2m^3/d（360m^3/a）。该部分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经类比，其浓度约为 3000mg/L，该部分废水经车辆冲洗装置配套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仅定期补充，每天补水量为 0.3m^3/d。 （3）道路抑尘 本项目厂区道路总长 15m，面积 150m^2，洒水量以 2L/m^2.d 计算，则洒水量为 0.3m^3/d（90m^3/a）。 （4）绿化 本项目厂区绿化面积面积 200m^2，绿化浇灌水量以 1L/m^2.d 计算，则洒水量为 0.2m^3/d（60m^3/a）。 （4）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动员 10 人，年工作 300 天。实一班工作制，员工不在厂区食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生活用水按 100L/（人•d）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m^3/d（即 300m^3/a）；产污系数按照 0.8 核算，则员工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0.8m^3/d（即 240m^3/a）。员工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收集处理暂存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5）厂区雨水 厂区南部最低处设置一座 10m^3 雨水收集池，收集到的雨水用于净化塔吸收液或绿化用水。 厂区水平衡图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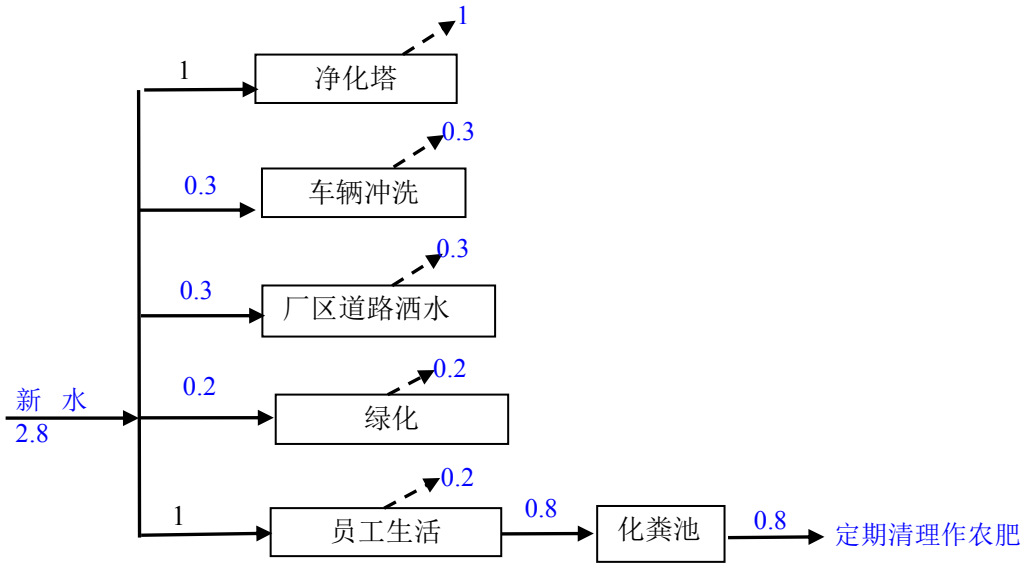

图 4 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m^3/d

（5）地下水污染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情况，厂区设置防渗措施控制对地下水的影响。本将厂区分为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各防渗区的防渗要求见下表。

表 20　本项目防渗区防渗要求

序号	防渗类别	防渗区域	防渗要求
1	重点防渗区	废铅蓄电池储存厂房、危废暂存间、事故池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防渗层渗透系数 K≤10^{-11}cm/s
2	一般防渗区	厂区道路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10^{-7}cm/s

采防渗措施达到表 20 的要求后，可有效防止项目运行对地下水的影响。一旦发现地下水污染，应立即寻找排查泄漏源，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清理泄漏源，以防进一步污染地下水。同时暂定停止废旧电池的收集，将厂区存储的废旧电池全部外运。待污染源消除且地下水水质恢复现状后，进行废旧电池的收集、存储、转运工作。

（6）监测计划。

为了解厂区地面防渗层情况及地下水水质变化情况，利用厂区现有色水井作监测井，用于监测地下水水质。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见下表。

表21　　地下水水质监测内容及监测频率

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地下水	厂区水井	pH	每周 1 次
		硫酸盐、Pb	每月 1 次

三、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为叉车、净化系统风机。各高噪声设备的源强、位置及采取的降噪措施见表 22。

表22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位置、源强及控制措施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位置	噪声源强 [dB（A）]	控制措施	降噪量 [dB（A）]
叉车	2 台	厂房内部	80	密闭厂房内	20
风机	1 台	厂区南部	80	密闭罩、基础减振	20

本项目采取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情况见表 23。

表23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影响对象	噪声源	声源强度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贡献值	厂界贡献值叠加	标准值		是否达标
东边界	2 台叉车	60	30	33.5	35.4	昼 60	夜 50	达标
	1 台风机	60	29	30.8				
南边界	2 台叉车	60	10	43	44.8	昼 60	夜 50	达标
	1 台风机	60	10	40				
西边界	2 台叉车	60	10	43	45.4	昼 60	夜 50	达标
	1 台风机	60	26	31.7				
北边界	2 台叉车	60	10	43	44.9	昼 60	夜 50	达标
	1 台风机	60	30	30.5				

由表 18 可知，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各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35.4dB(A)~45.4dB(A)，厂界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要求。本项目运行不恶化周边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采取降噪措施后，厂区东西两侧村庄噪声情况见表 24。

表24　　本项目厂界外村庄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影响对象	噪声源	声源强度	距村庄最近距离（m）	贡献值	本底值		村庄预测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荆东组	2台叉车	60	35	32.1	52	41	52	/	60	50	达标
	1台风机	60	34	29.4							
王庄	2台叉车	60	40	31	53	41	53	/	60	50	达标
	1台风机	60	60	24.4							

由表 24 可知，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村庄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2dB(A)~53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要求，不影响居民生活。本项目夜间不进出废铅蓄电池，不影响居民生活。

本叉车仅在厂房内运行，用于装卸电池，运行噪声不能影响周边声环境质量。

净化系统风机设置隔声罩、基础减振，降噪措施均是简单、易行、有效的降噪措施，可是风机运行噪声得到有效削减，不影响周边声环境质量。

四、固废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固废主要废电解液、擦拭电解液的抹布、擦拭地面的废吸湿棉、防护用品和生活垃圾。

（1）废电解液

本项目产生废电解液 180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电解液属于危险固废 HW49（900-047-49），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 1 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2）擦拭电解液的抹布。

本项目擦拭电解液的抹布产生量为 0.5t/a，粘有废电解液的抹布属于危险固废 HW49（900-047-49），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3）擦拭地面的废吸湿棉

本项目擦地面的废废吸湿棉产生量为 1t/a，粘有废电解液废吸湿棉属于危险固废 HW49（900-047-49），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4）防护用品

本项目员工防护用品产生量为 0.5t/a，粘有废电解液的防护用品属于危险固废 HW49（900-047-49），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5）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产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项目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1.5t/a），生活垃圾由厂区垃圾桶收集后定期运至荆庄村垃圾中转站统一处理。

本项目危险固体废物产生及储存情况见表 25。

表25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电解液	HW49	900-047-49	180	设备维护	液态	硫酸	硫酸	每天	T，I	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厂房南部设置 40m^2 密闭间，用于堆存破损电池和到处的电解液。本项目要求危废暂存间进行严格防渗，具体采取以下措施：

① 给固废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固废暂存间内封闭的专用容器内。

② 要求建设单位设置收集桶 10 个，危险固废暂存间地面须硬化，并且在四周设置围堰，做到严格防渗。

③ 在危废存储容器上粘贴危险废物标志。

④ 项目区内危险固废每月转运一次，运送至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禁止非法倾倒、遗弃、非法转移危险废物，不得交给无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或个人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地的设置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GB18597-2001）要求设置。

A、具体建设要求如下：

①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

	容。 ② 设施内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 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窗口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 1/5。 ④ 用于存放装载液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⑤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B、运行管理过程中，应遵守以下要求： ① 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② 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 3 年。 ③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窗口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④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6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⑤ 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运应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执行。 ⑥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电器、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五、土壤 5.1 土壤污染物及影响途径 本项目为废铅蓄电池暂存项目，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项目投运后对土壤的主要影响途径为硫酸雾大气沉降、废电解液垂直入渗、净化塔废水垂直入渗。

本项目净化塔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是硫酸雾，不含重金属等物质，硫酸雾在大气中扩散，遇水形成降水落于地面。

本项目破损废旧电池存放于破损区，破损区地面硬化设置防渗层，重点防渗，并设有专用容器存放废旧电池，基本不会发生泄漏情况。项目最大可能泄漏量为员工操作失误导致盛放废旧蓄电池的托盘掉落，造成电池破损而导致电解液全部泄漏，单个托盘容器最大装载量为 3t，其电解液含量约为 300kg，电解液硫酸质量分数为 15%左右，则硫酸泄漏量为 45kg。

本项目废水为净化塔酸雾净化废水，主要为污染因子为 pH，正常情况下，净化塔废水在塔下水池内循环使用，废水不外排。综上所述，厂区废水基本不会发生漫流等情况。

5.2.土壤防范措施

本项目拟应采取以下措施防止土壤污染。

①分区防渗：厂房及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办公室及道路区域为简单防渗区；破损废旧电池存放于破损区，破损区地面硬化，重点防渗，并设有专用容器存放废旧电池，基本不会发生泄漏情况。废旧蓄电池储存过程中与天然土壤隔离，不会通过裸露区渗入到土壤中，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②本项目非电解散发的硫酸雾采取碱液喷淋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在保证处理效率和正常排放的情况下，硫酸雾下大气中扩散，大气中硫酸浓度极低，基本不会引起土壤浓度的显著积累。

③本项目净化塔中的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不影响土壤质量。当循环水池发生裂缝出现渗漏时，项目设置有事故池，当循环水池发生事故时，吸收液可暂存于事故池，事故池和事故池均为重点防渗区。

④建议建设单位在运营生产过程中，做好设备、管道、储存容器的维护、检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同时，加强污染物产生主要环节的安全防护、报警措施，以便及时发现事故隐患，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

六、 环境风险。

6.1 风险分析

①泄漏影响分析

蓄电池在正常寿命期和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一般不会出现漏液，但如果受外环境影响，如温度、压力、湿度等发生变化或者劣质假冒电池，则可能出现电池外壳的破损，内部酸性液体外漏。从项目建设内容来看，每次收集废旧铅酸蓄电池均为来自各收集点更换下的完整废旧铅蓄电池，经由运输资质的专用车辆运至本暂存厂房，一般不会对废蓄电池造成损伤，而且废旧铅酸蓄电池的转运装置是防腐防渗的容器，这些少数发生泄漏的废蓄电池并不会带来影响。但如果发生泄漏，事故排放进入雨水系统直接排入河道后，将很快就沉积在河道的底泥中，并且还会渗入地下，进入土壤及地下水。由于其中含有危害性较大的重金属铅，不但会危害环境，而且会污染饮用水和工业用水，对环境生物也有一定的危害。因此要求企业务必做好雨污分流工作，防止废水进入雨水系统。并且要求厂房内设导流沟。一旦发生事故，将泄露液导入厂区集液池，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若发生泄漏风险事故，应按程序报告，同时暂定停止废旧电池的收集，将泄露物料引至专用贮桶，进行止漏并对泄漏的物料进行回收和清理，泄漏的废酸液运至济源市聚鑫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处理。一般铅酸电池用的是 1.18-1.2g/cm^3 浓度的稀硫酸，挥发性不强，要求企业加强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废铅酸蓄电池回收技术规范》（GB/T37281-2019）的相关规定进行建设、储存及运输废铅蓄电池。在此前提下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②运输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暂存废物属于危险固体废物，全部采用公路运输，委托具有运输废旧铅酸蓄电池等危险废物资质的运输公司进行运输。车辆运输过程中应不得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域。

在正常操作运输情况下，发生交通事故概率较低，但在暴雨、阴雨天、大风、大雾及冬季下雪路面结冰等恶劣天气下，交通事故发生概率会随之上升。交通事故因发生地所处的环境的敏感程度不同。因此，危险程度也不一

	样。废旧铅酸蓄电池散落到水体、土壤中的环境影响大于散落在路面的影响。 ③火灾影响分析 项目废旧铅酸蓄电池暂存场所是有良好避雨措施和消防措施的仓库，废旧铅酸蓄电池转运周期也很短，只要管理人员加强日常维护、巡视，发现问题马上解决，仓库发生火灾、漏雨的风险是很小的。目前，国内外还没有因火灾、漏雨等因素引起电池泄漏，从而对环境带来危害的报道。 6.2 风险防范措施 1）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安全生产是企业立厂之本，对事故风险较大的企业说，一定要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本项目作为仓储项目，虽不涉及生产加工过程，事故风险较小，但回收废物为废旧电池，废铅酸蓄电池在暂存过程中可能存在电解液泄漏，故企业也应加强安全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①必须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作为公司经营的基本原则； ②必须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废铅酸蓄电池发生电解液泄漏时，能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③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完备的应急组织体系和环境风险应急组织机构，负责环境风向的防控及出现事故后的应急处置。 2）运输过程风险防范 ①项目只负责废铅酸蓄电池的回收、暂存，其再生加工利用均由废电池再生单位处置，在运往下游废电池再生单位过程中，需由专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运送。 ②在装车运输前，对回收的废铅酸蓄电池进行外观检查，破损的废电池单独盛放。 ③废铅酸蓄电池运输过程中，应携带耐酸容器和固化吸附材料，以便发生事故时能对泄漏的电解液进行收集处理。 ④若在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运输过程中，发生车祸等事故，造成电解液泄

漏时，应及时将泄漏的电解液收集转移至耐酸容器内并进行固化处理，同时若泄漏的电解液流入周边土壤里，应将受到污染的土壤收集，收集后的电解液处置物和土壤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⑤装危险物品的车辆、工具相对固定，专车专用。把管理、驾驶、押运以及装卸等工作的人员加以固定，这样就保证危险物品的运输任务始终是由专业知识的专业人员来担负，从人员上保障危险物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运输车辆需在有关部门指定的时段内通过指定的运输路线运输，如不能指定路线或由于客观原因不能通行时，则采用备选路线。

⑥装运的危险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190-2001）规定的危险物资标记，包括标记的粘贴要正确、牢固。

⑦每次运输前应准确告诉司机和押运人员有关运输物质的性质和事故应急处理方法，确保在事故发生情况下仍能进行应急处理，减缓影响。

3）暂存过程风险防范

①暂存过程中泄漏事故的风险防范措施

A、废铅酸蓄电池按照《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进行防渗、防腐改造，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环氧树脂，渗透系数≤10^{-10}cm/s。

B、暂存区内的塑料容器整齐堆放。

C、暂存前应检查废铅酸蓄电池外壳是否完整，若存在破损，应对蓄电池进行单独盛放，放置在破损电池暂存间。

D、企业应加强管理，每天安排人员对废铅酸蓄电池暂存区进行巡查，一经发现存在电解液泄漏时，立即组织人员对泄漏的电解液进行收集转移至耐酸容器内，并对塑料容器和受到污染的蓄电池进行擦洗，擦洗产生的废水作为危险废物与电解液一并委托废电池再生单位处置。

5）事故池的设置

本项目设置 1 座 10m^3 事故池，容纳项目碱液喷淋塔废水。

6.3 应急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2018]8 号）等文件的要求，各有关企业单位应制定防止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的工作计划，消除事故隐患的设施及突发性事故应急处理办法等。有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的单位还应建立紧急救援组织，确定重大事故管理方案和应急计划，一旦发生重大事故，能有效地组织救援。

在完善上述风险防控措施的同时，应及时按照环评中提出的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的框架，结合地方政府和环保部门要求完善本企业环境风险源并建立成熟的应急响应机制，按要求在环境管理部门进行备案和公示。

七、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监测的目的

环境监测是企业搞好环境管理，检验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的重要手段。通过定期的环境监测，了解本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及时发现存的问题并予以解决，并根据监测结果实时调整环保管理措施。

（2）环境监测机构

根据项目污染因素的特点，结合建设单位实际情况，评价建议将环境监测工作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

（3）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运营期产污特点，结合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确定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如下。

表26　　营运期环境监测内容及监测频率

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气	净化塔排气筒	硫酸雾	每季监测 1 次，每次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厂界外 10m 范围内	无组织排放：硫酸	每季监测 1 次，每次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声级 Leq（A）	每季 1 次，每次2天，昼夜各 1 次

9、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9.2万元，占总投资的1.64%，主要用于运营期废气、固体废物收集、噪声治理等。项目具体环保设施投资估算详见表26。

表26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项目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破损废铅蓄电池	1 座密闭间+1 台净化塔+1 根 15m 排气筒	10
	运输车辆	自动车辆冲洗装置1套，沉淀池1座	5
废水	车辆冲洗	自动车辆冲洗装置1套，沉淀池1座	/
	员工生活	$10m^3$ 化粪池 1 座	2
噪声	风机噪声	1台隔声罩	0.5
固废	废电解液	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1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5
	擦拭电解液的抹布	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1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0
	擦拭地面废吸湿棉	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1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0
	防护用品	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1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0
	生活垃圾	若干垃圾桶，送荆庄垃圾中转站	0.2
地下水及土壤	废铅蓄电池	重点防渗区：废旧电池仓库、危废暂存间、事故池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防渗层渗透系数 $K≤10^{-7}cm/s$ 一般防渗区：办公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10^{-7}cm/s$	30
环境风险	废铅蓄电池	1、仓库围堰；渗漏液专用容器、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消防物品、防护用具等；1座$10m^3$事故水池。2、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
合计	/		57.7

10、环保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汇总见表 7。

表27　本项目运营期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序号	设施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	验收内容及指标

1	废气处理措施	破损废铅蓄电池	:1 座密闭间+1 台净化塔+1 根 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运输车辆	自动车辆冲洗装置1套，沉淀池1座	
2	废水	1座净化塔	净化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污废水外排
		车辆冲洗	自动车辆冲洗装置1套，沉淀池1座	洗车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员工生活	$10m^3$ 化粪池 1 座	定期清理，用过厂区北侧、西侧农田施肥
3	固废设施	废电解液	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1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擦拭电解液的抹布		
		擦拭地面废吸湿棉		
		防护用品		
		生活垃圾	若干垃圾桶，送四山村垃圾中转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	噪声	风机	减振基础、隔声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5	地下水及土壤	废铅蓄电池	重点防渗区：废旧电池仓库、危废暂存间、事故池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防渗层渗透系数 $K \leqslant 10^{-7}cm/s$ 一般防渗区：办公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 $\leqslant 10^{-7}cm/s$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6	环境风险	废铅蓄电池	1、仓库围堰；渗漏液专用容器、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消防物品、防护用具等；1座$10m^3$事故水池。2、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仓库围堰；渗漏液专用容器、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消防物品、防护用具等；1座$10m^3$事故水池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破损废铅蓄电池	硫酸雾	1 座密闭间+1 台净化塔+1 根 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2697-1966）表 2 二级
	运输车辆	硫酸雾	自动车辆冲洗装置 1 套，沉淀池 1 座	
地表水环境	1座净化塔	pH	净化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污废水外排
	车辆冲洗	SS、COD、石油类	自动车辆冲洗装置1套，沉淀池1座	洗车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员工生活	SS、COD、BOD_5、NH_3-N	$10m^3$ 化粪池 1 座	定期清理，用过厂区北侧、西侧农田施肥
声环境	风机	噪声	减振基础、隔声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固体废物	废电解液	含酸废物	全部转入专用密闭耐酸桶中盛装，并送入1座危废间内暂存，再同废铅蓄电池一起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擦拭电解液的抹布	含酸废物		
	擦拭地面废吸湿棉	含酸废物		
	防护用品	含酸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若干垃圾桶，送四山村垃圾中转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重点防渗区：废旧电池仓库、危废暂存间、事故池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防渗层渗透系数 K≤10^{-7}cm/s 一般防渗区：办公区，厂区道路，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10^{-7}cm/s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仓库围堰；渗漏液专用容器、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消防物品、防护用具等；1座$10m^3$事故水池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废气净化塔进出口各设置一个标准化监孔。			

六、结论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土地利用规划，项目污染控制设施完备，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在严格执行落实项目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可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硫酸雾	/	/	/	0.2106	/	0.2106	0.2106
废水	COD	/	/	/	0	/	0	0
	NH_3-N	/	/	/	0	/	0	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5	/	1.5	1.5
危险废物	废电解液	/	/	/	1	/	1	+1
	擦拭电解液的抹布	/	/	/	0.5	/	0.5	0.5
	擦拭地面废吸湿棉	/	/	/	1	/	1	1
	防护用品	/	/	/	0.5	/	0.5	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表 2　鲁山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本项目符合情况

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符合情况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要素类别	现状与问题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准入情况
		县	乡镇							
ZH41042310001	鲁山县生态保护红线	鲁山县	下汤镇、库区乡、瓦屋乡、土门办事处、赵村乡、尧山镇、四棵树乡、团城乡、熊背乡	优先保护单元	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优先保护单元、一般生态空间	单元特点：昭平湖风景名胜区、画眉谷风景名胜区、石人山风景名胜区、河南尧山国家地质公园、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河南平顶山白龟山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河南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石人山管理区、地方重点公益林、国家二级公益林、地方一般公益林、源头水保护区-沙河、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 优先保护内容：水源涵养功能区、生物多样性维持与保护区。	空间布局约束	1、按照中办、国办《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要求，仅允许开展重要生态修复工程等八种不损害或有利于维护生态保护功能的活动。 2、现有的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活动应限期退出或关停。	本项目在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不在鲁山县生态红线范围内	符合准入条件
ZH4104	鲁山县水优先保	鲁山县	辛集乡、马楼乡	优先保护单元	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单元特点：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鲁山段）、河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	本项目在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	符合准入条件

2310002					一般生态空间	南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石人山管理区）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鲁山县区域）、平顶山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昭平台水库（鲁山县内）。		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2、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	水库北干渠南岸，位于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左岸，东距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 6200m 并有鲁山县城相隔，不在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保护区范围内。 南距沙河 5km 并有县城城区相隔，不在沙河保护区范围内。 东南距白龟山水库 18lm 并有鲁山县城相隔，不在白龟山水库保护区范围内。 本项目为废旧铅蓄电池储存项目，无废水排放。本项目运行不影响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水质、不影响沙河水质、白龟山水库水质。	
ZH4104 2310003	鲁山县一般生态空间	鲁山县		优先保护单元	一般生态空间	单元特点：昭平湖风景名胜区、石人山风景名胜区、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鲁山段）、河南尧山国家地质公园、地方一般公益林、地方重点公益林、国家	空间布局约束	1、风景名胜区内不得有开山、采石、开矿、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和地形地貌的活动。 2、不得在地质遗迹保护区内及可能对地质遗迹造成影响的一定范围内进行采石、取土、开矿、放牧、砍伐以及其他对保护对象有损害的活动。 3、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4、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湿地和草	本项目为废旧铅蓄电池储存项目，无废水排放。本项目运行不影响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水质，也不降低周边环境质量。	符合准入条件

						二级公益林。 优先保护内容：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 存在问题：一般生态空间存在矿产开发、耕地耕种活动、村庄建设活动。		地开垦、过度放牧等。 5、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栖息地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湿地和草地开垦设等。 6、严格控制在一般生态空间内过度放牧、无序采矿、毁林开荒、开垦草地等。 7、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审批文件的矿山项目，可以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 8、禁止建设钢铁、水泥、玻璃、焦化、造纸、电镀、印染、铅锌冶炼等污染严重的项目。 9、旅游项目应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设立、建设和运行。		
ZH4104 2320001	鲁山县产业集聚区	鲁山县	/	重点管控单元	高放水工染管大气排、境污点区环业重控区	单元特点：鲁山县产业聚集区，主导产业非金属矿物制品、轻纺工业，电子产业，规划面积 16.33 平方公里；纳污水体为沙河。 主要环境问题： 1、入驻项目科技含量不高。 2、入住项目排水量较小，污水处理厂运行负荷较低，污水回用率低。	空间布局约束	1、对规划区内受影响及已建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现有居民区需尽快搬迁；规划建设的工业区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2、严控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 2、禁止引进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和集聚区准入清单以外的项目，同时禁止引入高水耗、高能耗和高物耗的项目。 3、禁止新建造纸、印染、制革、酿造、电镀等污染严重的企业。 4、鼓励引进附加值高、科技含量高、环境影响小的企业入驻。重点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建设高新技术示范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产业集聚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区内现有企业改扩建要做到“增产不增污”，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2、继续推进集中供热、供气，新建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 3、重点行业（炭素、工业涂装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逐步推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改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产业集聚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扩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4、新建、改建、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严格 VOCs 无组织排放治理。		
							环境风险防控	1、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大幅提升铁路货运比例，逐步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 2、禁燃区内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产业集聚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 95%。 2、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75%，中水回用率 90%。 3、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不高于 0.5(吨标煤/万元)；单位工业增加值水耗不高于 9（立方米/万元）。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产业集聚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ZH41042320002	鲁山县城镇重点单元	鲁山县	露峰街道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重点管控单元	单元特点：受体敏感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建成的，应当逐步搬迁或者升级改造。 2、禁止新建、改建及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包括钢铁、有色、水泥、化工、平板玻璃、建筑陶瓷等行业及其他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等工业项目。 3、在城镇居民区等人口集中区域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4、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产设施除外）。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露峰街道内	符合准入条件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大幅提升铁路货运比例，逐步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 2、禁燃区内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露峰街道内	符合准入条件

								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3、禁止燃放鞭炮、燃烧垃圾。		
ZH4104 2320003	鲁山县大气重点单元	鲁山县	辛集乡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重点管控单元	单元特点：高污染燃料禁燃区、高排区。 主要环境问题：主要高排物质为 SO_2 、 NOx 与 $PM_{2.5}$。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产设施除外）。 2、加强柴油车车 NOx 排放监管，严格实施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标准，推进重点场所清洁能源机械替代。 3、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 4、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项目应按照“五到位一密闭”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辛集乡境内。	符合准入条件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火电厂实行超低排放。 2、涉气企业必须达标排放。 3、排放量大的企业安装在线检测设施。 4、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辛集乡境内。	符合准入条件
ZH4104 232000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鲁山县王家庄铝土矿	鲁山县		重点管控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	重点矿区	单元特点：铝土矿，为大型露天矿区。	污染物排放管控	对盖层剥离、巷道掘进等形成的固体废弃物进行综合利用，对含有有用组分暂不能综合利用的尾矿资源，采取有效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鲁山县产业集聚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风险防控	露天矿山必须采用中深孔爆破作业和台阶式开采方法。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鲁山县王家庄铝土矿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新建大中型矿山开采规模不得低于相应矿山最低开采规模；新建小型矿山开采规模和服务年限不得低于相应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年限。 2、新建地下开采铝土矿必须达到中型及以上规地下开采矿山具备充填开采条件的积极推广充填法开采。 3、露天矿山必须采用中深孔爆破作业和台阶式开采方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不在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鲁山县王家庄铝土矿区内	符合准入条件

								法。		
ZH4104 2320001	鲁山县一般管控单元	鲁山县		一般重点管控单元	土壤风险重点管控单元	单元特点：属于一般管控区。 主要环境问题：存在尾矿库、重点监管单位、高关注地块、填埋场以及零星企业。	空间布局约束	1、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应从原辅材料和污染治理方面从严要求，原辅材料采用国家规定标准的原料，VOCs 治理采用两种以上治理设施串联使用，VOCs 排放必须达标排放。 2、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产生和排放 VOCs。 不涉及城镇污水处理厂	符合准入条件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2、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3、涉重行业企业综合废水排放口重金属污染物应达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严禁涉重金属废气排放行业企业废气中重金属污染物超标排放。 5、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	本项目运送废旧电池的车辆均使用尾气排放满足国家标准的车辆。 叉车使用尾气排放满足国家标准的铲车。 本项目硫酸雾净化系统不排放重金属。	符合准入条件
							环境风险防控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2、按照土壤环境调查相关技术规定，对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本项目为废旧铅蓄电池储存项目，干法储存，无工业废水排放。 本项目废旧铅蓄电池的装卸、分拣、储存活动就均在密闭厂房内进行，厂房地面设置有防渗层，项目运行不会影响周边土壤质量。	符合准入条件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城镇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达到 30%。	本项目为硫酸瑞净化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仅以新水作补充。	符合准入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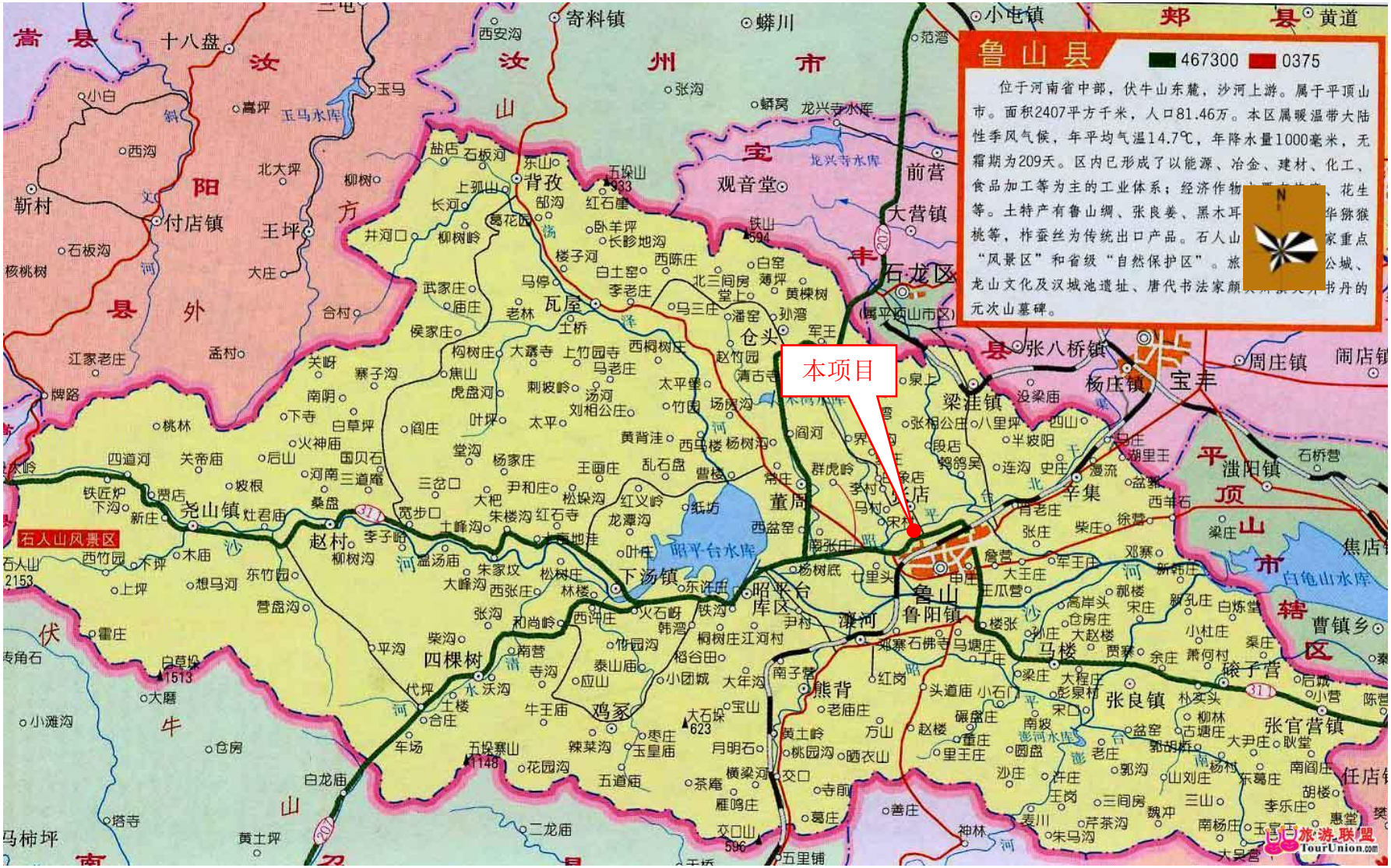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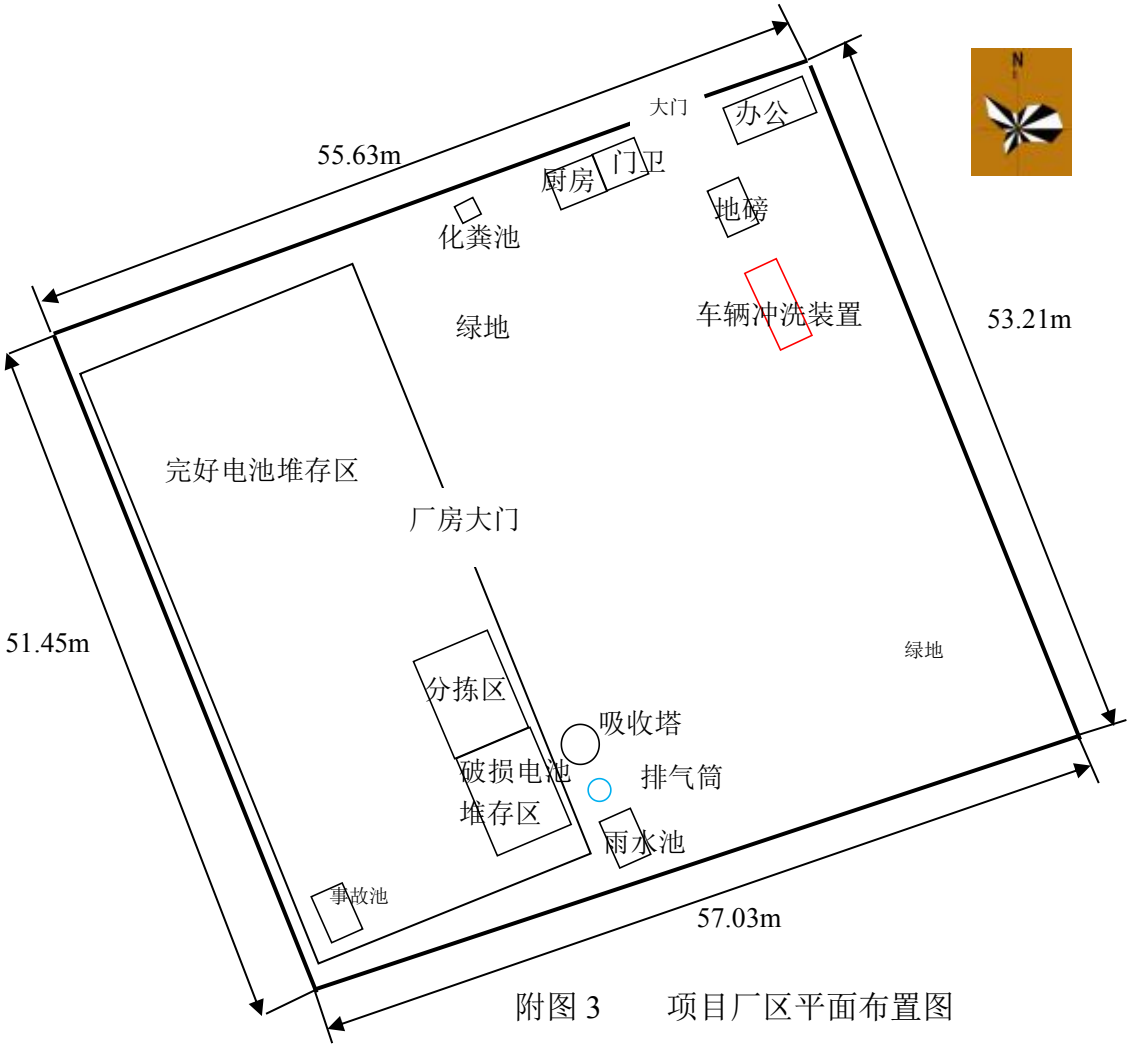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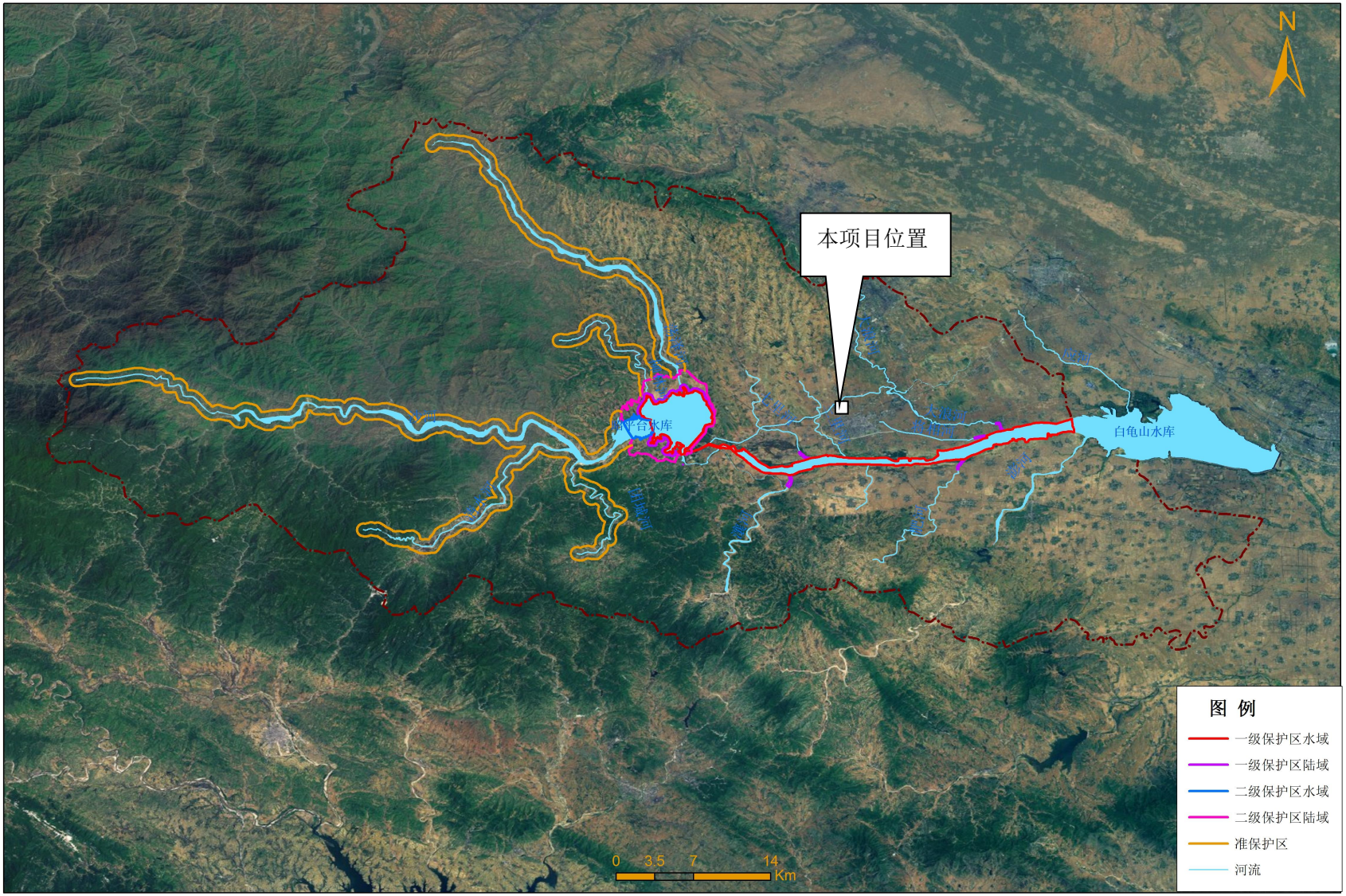

附图 4　　本项目与昭平台水库及沙河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厂区北侧

厂区东侧

厂区南侧

厂区西侧

项目厂址现状

厂址现状

附图 5　　本项目现状及周围环境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河南艺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承担“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望贵单位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特此委托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107-410423-04-01-880441

项 目 名 称：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423MA9JWQQ1X4

企业经济类型： 自然人

建 设 地 点： 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岸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新建仓库900平方米，办公室100平方米，年收集贮存转运废旧电池18000吨。 工艺技术：回收-分拣-贮存-转运、主要设备：叉车2台，地磅1台，喷淋塔1座，转运车辆2辆。

项 目 总 投 资： 3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备案专用章

2021年07月05日

附件 3

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JXCZ-2022001

甲方：济源市聚鑫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乙方：鲁山县汉盛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地址：济源市承留镇南勋村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鲁山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为防止危险废物污染，保护环境和合理利用资源，甲乙双方就危险废物处理事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承担应尽的环境保护义务。

一、　甲方义务和责任

1、甲方在合同的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所持有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甲方危险废物处理人员必须接受必要的教育，使之胜任环境岗位工作。

3、危险废物转移必须持有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危险废物转移单》进行，并遵守《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二、　乙方义务和责任

1、乙方生产、回收过程中所形成的危险废物全部交予甲方处理，协议期间内不得自行处理或交由第三方处理。

2、乙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危险废物（液）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剧毒物质；不得违反危险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三、　处理费用和合同期限

危废名称	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年/吨	处置价格	运输价格	包装规格	合同金额
废铅蓄电池	HW31 (900-052-31)	固态	8000 吨	随行就市			

合同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 日止

四、　其他规定

1、未尽事宜和修订事项，可经双方协商解决和另行签约。本合同到期前一个月甲乙双方可提出是否续签合同，如任何一方不同意续签则合同到期自然终止。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此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甲方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2021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附件 4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查询说明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关于查询用地情况的申请》已收悉，依据该公司提供的宗地勘测定界报告，现对宗地情况说明如下:

宗地位于琴台办事处刘营村，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侧。宗地面积 4.421 亩，规划土地用途区为:建设用地，符合《琴台办事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调整完善》。

注:此件仅做为查询结果说明，不做任何用地手续使用。

鲁山县自然资源局

410423004999

2021 年 8 月 4 日

附件 5

证明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位于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刘营社区荆庄东组）。该项目占地 1000m²，符合琴台办事处整体规划。

特此证明

-

2021 年 7 月 30 日

CMA 201612050043 有效期2026年3月3日

受控编号:YLJC-2019-TF-119
报告编号:YLJC2107024H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1 年 8 月 24 日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 CMA 章无效。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投诉。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赵村生活区 6 排 1 栋 2 号楼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0609197

一、概述

受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8 月 14 日对项目的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及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依据检测后的数据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王庄（厂区西）	硫酸雾小时值	4 次/天，共 3 天
地下水	厂区水井 (E:112.88571009，N:33.76128400)	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氰化物、氟化物、硫化物、氯化物、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挥发酚、砷、汞、六价铬、铅、镉、铁、锰、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钾、钠、钙、镁、碳酸盐、重碳酸盐、Cl^-、SO_4^{2-}	1 次/天，共 3 天
土壤	厂区北部 (0~0.2m) (E:112.88560304，N:33.76122794)	pH 值、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挥发性有机物（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 ,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半挥发性有机物（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	1 次/天，共 1 天
	厂区南部 (0~0.2m) (E:112.88579416，N:33.76095414)		
噪声	王庄（厂区西）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共 2 天
	荆东组（厂区东）		

三、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地下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	pH 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便携式 pH 计 pHB-4	/
2	总硬度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7.1 总硬度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	1.0mg/L
3	溶解性总固体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8.1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重法）	分析天平 FA2004	/
4	耗氧量	GB/T 5750.7-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1.1 耗氧量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电热恒温水浴锅 HH-S4A	0.05mg/L
5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25mg/L
6	氰化物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4.1 氰化物 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02mg/L
7	氟化物	GB 7484-1987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PXSJ-216F 型离子计	0.05mg/L
8	硫化物	GB/T 16489-1996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05mg/L
9	氯化物	GB/T 11896-1989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	10mg/L
10	硝酸盐氮	GB 7480-1987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酚二磺酸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2mg/L
11	亚硝酸盐氮	GB 7493-1987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03mg/L
12	挥发酚	HJ 503-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003mg/L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3	砷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20	0.3μg/L
14	汞				0.04μg/L
15	六价铬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0.1 铬（六价）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04mg/L
16	铅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1.1 铅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2.5μg/L
17	镉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9.1 镉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5μg/L
18	铁	GB/T 11911-1989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3mg/L
19	锰				0.01mg/L
20	总大肠菌群	GB/T 5750.12-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2.1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500AB	2MPN/100ml
21	细菌总数	HJ 1000-2018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500AB	/
22	钾	GB 11904-1989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5mg/L
23	钠				0.01mg/L
24	钙	GB 11905-1989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2mg/L
25	镁				0.002mg/L
26	碳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碱度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	/
27	重碳酸盐				/
28	Cl^-	HJ 84-2016	水质 无机阴离子（F^-、Cl^-、NO_2^-、Br^-、NO_3^-、PO_4^{3-}、SO_3^{2-}、SO_4^{2-}）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6000	0.007mg/L
29	SO_4^{2-}				0.018mg/L
30	硫酸雾	HJ 544-2016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6000	0.005mg/m^3

表 3-2 土壤、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	砷		GB/T 22105.2-2008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20	0.01mg/kg
2	汞		GB/T 22105.1-2008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 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20	0.002mg/kg
3	镉		GB/T 17141-1997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1mg/kg
4	六价铬		HJ 1082-2019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5mg/kg
5	铜		HJ 491-2019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1mg/kg
6	铅					10mg/kg
7	镍					3mg/kg
8	挥发性有机物	四氯化碳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tomxXYZ-8860(G2790A)-G7081B	1.3μg/kg
9		氯仿				1.1μg/kg
10		氯甲烷				1.0μg/kg
11		1,1-二氯乙烷				1.2μg/kg
12		1,2-二氯乙烷				1.3μg/kg
13		1,1-二氯乙烯				1.0μg/kg
14		顺-1,2-二氯乙烯				1.3μg/kg
15		反-1,2-二氯乙烯				1.4μg/kg
16		二氯甲烷				1.5μg/kg
17		1,2-二氯丙烷				1.1μg/kg
18		1,1,1,2-四氯乙烷				1.2μg/kg
19		1,1,2,2-四氯乙烷				1.2μg/kg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20	挥发性有机物	四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tomxXYZ-8860(G2790A)-G7081B	1.4μg/kg
21		1,1,1-三氯乙烷				1.3μg/kg
22		1,1,2-三氯乙烷				1.2μg/kg
23		三氯乙烯				1.2μg/kg
24		1,2,3-三氯丙烷				1.2μg/kg
25		氯乙烯				1.0μg/kg
26		苯				1.9μg/kg
27		氯苯				1.2μg/kg
28		1,2-二氯苯				1.5μg/kg
29		1,4-二氯苯				1.5μg/kg
30		乙苯				1.2μg/kg
31		苯乙烯				1.1μg/kg
32		甲苯				1.3μg/kg
33		邻二甲苯				1.2μg/kg
34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1.2μg/kg
35	半挥发性有机物	硝基苯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8860(G2790A)-G7081B	0.09mg/kg
36		苯胺 4-氯苯胺				0.09mg/kg
		苯胺 2-硝基苯胺				0.08mg/kg
		苯胺 3-硝基苯胺				0.1mg/kg
		苯胺 4-硝基苯胺				0.1mg/kg
37		2-氯酚				0.06mg/kg
38		苯并[a]蒽				0.1mg/kg
39		苯并[a]芘				0.1mg/kg
40		苯并[b]荧蒽				0.2mg/kg
41		苯并[k]荧蒽				0.1mg/kg
42		䓛				0.1mg/kg
43		二苯并[a,h]蒽				0.1mg/kg
44		茚并[1,2,3-cd]芘				0.1mg/kg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45	萘				0.09mg/kg
46	pH 值	HJ 962-2018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数显酸度计 pHS-3C	/
47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3.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5-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时间	采样点位	硫酸雾(mg/m³)	备注
2021.08.12	02:00~03: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多云，气温 23.4℃~34.2℃，气压 98.6kPa~99.0kPa，东北风，风速 1.4~3.4m/s
	08:00~09: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14:00~15: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20:00~21: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2021.08.13	02:00~03: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多云，气温 22.7℃~33.8℃，气压 98.5kPa~98.9kPa，东北风，风速 1.2~3.1m/s
	08:00~09: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14:00~15: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20:00~21: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2021.08.14	02:00~03: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多云，气温 22.8℃~35.4℃，气压 98.5kPa~99.0kPa，东北风，风速 1.3~3.4m/s
	08:00~09: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14:00~15: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20:00~21:00	王庄（厂区西）	未检出	

表 5-2 地下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采样点位
			厂区水井
2021.08.12	pH 值	无量纲	7.4
	总硬度	mg/L	16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274
	耗氧量	mg/L	1.20
	氨氮	mg/L	0.031
	氰化物	mg/L	未检出
	氟化物	mg/L	0.15
	硫化物	mg/L	未检出
	氯化物	mg/L	22
	硝酸盐氮	mg/L	1.02
	亚硝酸盐氮	mg/L	未检出
	挥发酚	mg/L	未检出
	砷	mg/L	未检出
	汞	mg/L	1.64×10^{-4}
	六价铬	mg/L	未检出
	铅	mg/L	未检出
	镉	mg/L	未检出
	铁	mg/L	未检出
	锰	mg/L	未检出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细菌总数	CFU/ml	35
	钾	mg/L	2.00
	钠	mg/L	38.6
	钙	mg/L	2.22
	镁	mg/L	4.80
	碳酸盐	mg/L	0
	重碳酸盐	mg/L	197
	Cl^-	mg/L	19.9
	SO_4^{2-}	mg/L	56.6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采样点位
			厂区水井
2021.08.13	pH 值	无量纲	7.3
	总硬度	mg/L	174
	溶解性总固体	mg/L	288
	耗氧量	mg/L	1.22
	氨氮	mg/L	0.033
	氰化物	mg/L	未检出
	氟化物	mg/L	0.14
	硫化物	mg/L	未检出
	氯化物	mg/L	22
	硝酸盐氮	mg/L	0.96
	亚硝酸盐氮	mg/L	未检出
	挥发酚	mg/L	未检出
	砷	mg/L	未检出
	汞	mg/L	1.68×10^{-4}
	六价铬	mg/L	未检出
	铅	mg/L	未检出
	镉	mg/L	未检出
	铁	mg/L	未检出
	锰	mg/L	未检出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细菌总数	CFU/ml	40
	钾	mg/L	2.00
	钠	mg/L	38.5
	钙	mg/L	2.23
	镁	mg/L	5.00
	碳酸盐	mg/L	0
	重碳酸盐	mg/L	200
	Cl^-	mg/L	20.1
	SO_4^{2-}	mg/L	56.0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采样点位
			厂区水井
2021.08.14	pH 值	无量纲	7.4
	总硬度	mg/L	166
	溶解性总固体	mg/L	283
	耗氧量	mg/L	1.18
	氨氮	mg/L	0.028
	氰化物	mg/L	未检出
	氟化物	mg/L	0.16
	硫化物	mg/L	未检出
	氯化物	mg/L	23
	硝酸盐氮	mg/L	1.10
	亚硝酸盐氮	mg/L	未检出
	挥发酚	mg/L	未检出
	砷	mg/L	未检出
	汞	mg/L	1.70×10^{-4}
	六价铬	mg/L	未检出
	铅	mg/L	未检出
	镉	mg/L	未检出
	铁	mg/L	未检出
	锰	mg/L	未检出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细菌总数	CFU/ml	38
	钾	mg/L	2.00
	钠	mg/L	38.7
	钙	mg/L	2.26
	镁	mg/L	5.00
	碳酸盐	mg/L	0
	重碳酸盐	mg/L	203
	Cl^-	mg/L	20.6
	SO_4^{2-}	mg/L	58.0

表 5-3 水文参数

采样点位	水温(℃)	井深(m)	水位埋深(m)
厂区水井	17.3	60	18

表 5-4 土壤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采样点位	
				厂区北部(0~0.2m)	厂区南部(0~0.2m)
2021.08.12	pH 值		无量纲	8.10	7.98
	砷		mg/kg	4.21	4.42
	镉		mg/kg	0.26	0.22
	六价铬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铜		mg/kg	10	9
	铅		mg/kg	14	14
	汞		mg/kg	0.0613	0.142
	镍		mg/kg	11	13
	挥发性有机物	四氯化碳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仿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氯甲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顺-1,2-二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反-1,2-二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二氯甲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1,1,2-四氯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1,2,2-四氯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1,1-三氯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1,2-三氯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采样点位	
					厂区北部(0~0.2m)	厂区南部(0~0.2m)
2021.08.12	挥发性有机物	三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 ,2,3-三氯丙烷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氯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1,4-二氯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乙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乙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邻二甲苯		μg/kg	未检出	未检出
	半挥发性有机物	硝基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胺	4-氯苯胺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硝基苯胺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3-硝基苯胺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4-硝基苯胺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2-氯酚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芘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b]荧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k]荧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䓛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二苯并[a,h]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茚并[1,2,3-cd]芘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萘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表 5-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2021.08.12	王庄（厂区西）	51	39
	荆东组（厂区东）	53	40
2021.08.13	王庄（厂区西）	52	41
	荆东组（厂区东）	51	41

六、检测人员

陈飞龙、刘晓阳等

编制人：徐青青　　审核人：[illegible]　　签发人：[illegible]

签发日期：2021 年 8 月 24 日　　盖　章：

报告结束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土壤理化性质调查表 1

点号		厂区北部	时间	2021.08.12
经度		112.88560304	纬度	33.76122794
层次（m）		0~0.2		
现场记录	颜色	黄色		
	结构	团块		
	质地	轻壤土		
	砂砾含量	少		
	其他异物	少量根系		
实验室测定	pH 值（无量纲）	8.10		
	阳离子交换量（$cmol^+/kg$）	7.8		
	氧化还原电位（mV）	368		
	饱和导水率（mm/min）	2.13		
	土壤容重（g/cm^3）	1.32		
	孔隙度（%）	49.8		

土壤理化性质调查表 2

点号		厂区南部	时间	2021.08.12
经度		112.88579416	纬度	33.76095414
层次（m）		0~0.2		
现场记录	颜色	黄色		
	结构	团块		
	质地	轻壤土		
	砂砾含量	少		
	其他异物	少量根系		
实验室测定	pH 值（无量纲）	7.98		
	阳离子交换量（$cmol^+/kg$）	7.6		
	氧化还原电位（mV）	320		
	饱和导水率（mm/min）	1.97		
	土壤容重（g/cm^3）	1.29		
	孔隙度（%）	48.7		

附图

附件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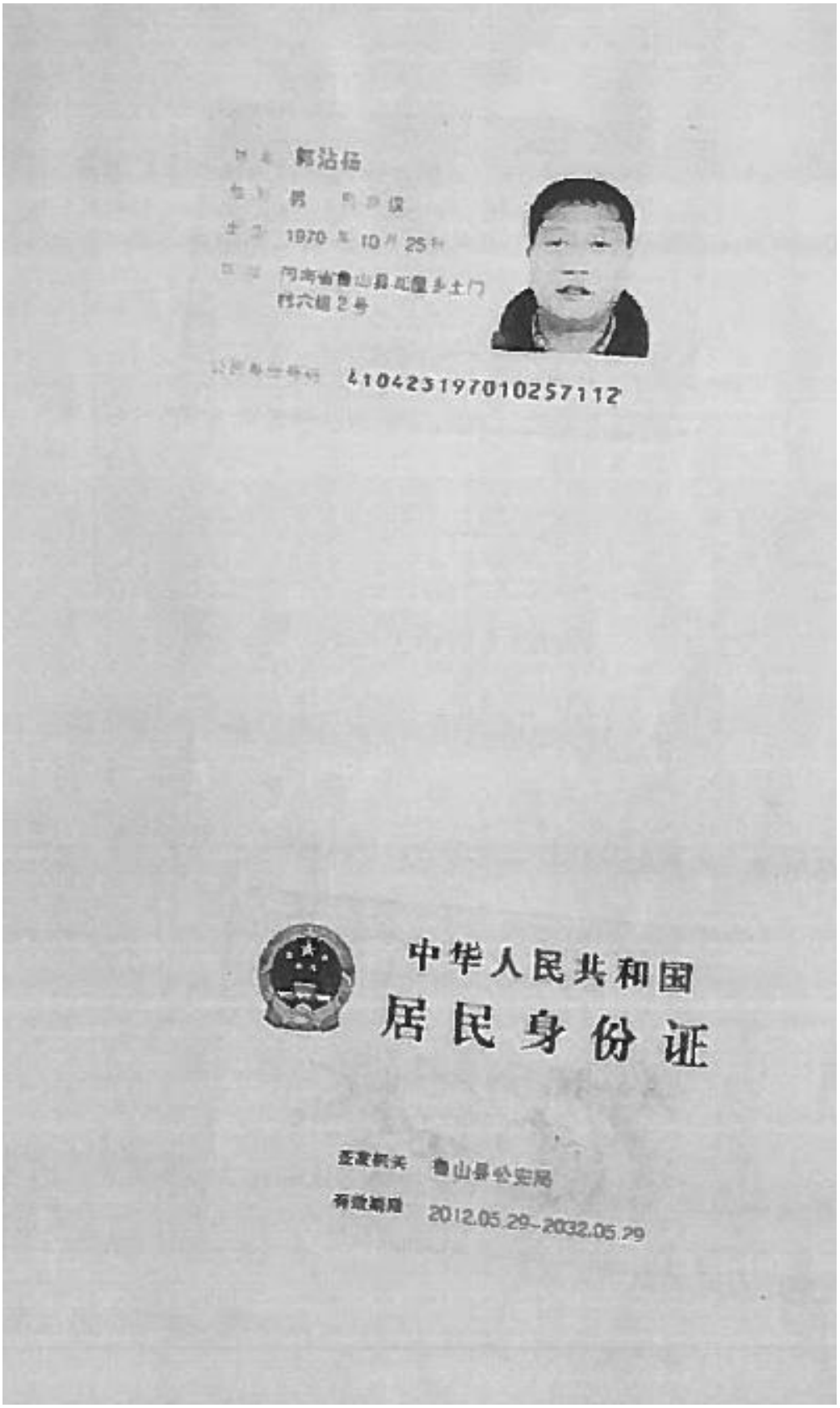

姓名 郭沾伍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 1970 年 10 月 25 日

住址 河南省鲁山县瓦窑乡土门
桃穴组 2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423197010257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鲁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2.05.29-2032.05.29

附件 8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单位对报批的《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相关内容，对提交的环评文件及附件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可评价内容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要求进行施工，确保项目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如因环保设施落实不到位引起环境影响，造成环境风险事故，我单位愿意负责。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郭法权

2021年11月22日

附件 9

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审意见

2021 年 9 月 2 日，在鲁山县召开了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鲁山县环境保护局、鲁山县汉盈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河南艺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单位的代表以及邀请的专家（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实地踏勘了现场；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报告表编制人员对报告表中主要内容的汇报；就该项目的建设可能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进行了质询和评议，经过认真分析、讨论评议，形成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拟建项目位于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琴台办事处钢厂路北段路西、昭平台水库北干渠南，占地面积约 2947m²，计划投资 3000 万元，年回收转运废旧铅蓄电池 18000 吨。

工艺流程：回收—贮存—转运。

主要设备：叉车、地磅、喷淋塔、转运车辆等。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已在鲁山县发展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107-410423-04-01-880441，项目符合目前相关政策。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河南艺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编制的报告表较为规范，提出的不良环境影响的预防、控制或减缓对策措施原则可行，报告表编制质量合格，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补充和完善后，可作为环境保护

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管理的依据。

三、报告表尚需修改完善内容

1. 完善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和周围环境敏感点调查内容，说明项目选址的可行性。

2. 结合环境污染治理相关要求，细化施工期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完善项目施工期、厂区道路、车辆冲洗等相关污染防控内容。

3. 明确厂区废旧电池最大贮存量，进一步细化原料收回厂区后检查废旧电池无有泄漏工位、废旧电池分类贮存工位等防渗要求及废气、废液收集处理设施相关要求。

4. 完善固体废物暂存相关要求，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内容，完善厂区雨水收集系统。

5. 分析项目平面布局的合理性并标注环保设施位置；细化环保投资和环保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补充废旧电池销售合同等相关附件。

技术评审组 尹之先

2021 年 9 月 2 日

汉盈再生资源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会专家签到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尹玉先	河南城建学院	副教授	13783285636
刘桂臣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工程师	13523263986
裴晓红	河南城建学院	教授	15237513766